

证券简称：天音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829

公告编号：2020-028 号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,686,998.18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74,657,731.73 元。

鉴于目前公司稳健的经营情况及对未来发展的信心，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在兼顾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拟以现有总股本 1,032,675,24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3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30,980,257.47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，按照股权登记日最新股本进行分配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保证公司正常

经营发展的前提下进行股利分配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请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合法合规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